

# 维西傈僳族自治县财政局文件

## 维西傈僳族自治县人民政府扶贫开发办公室

维财整合〔2021〕4号

---

### 关于下达 2021 年度第一批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项目资金的通知

县人民政府扶贫开发办公室：

根据《维西县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关于同意 2021 年度第一批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分配方案的批复》（维贫开复〔2021〕2号）的批复意见，现从我县 2021 年度统筹整合资金池中的《迪庆州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 2021 年第二批中央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的通知》（迪财农〔2020〕83号）文件中下达 1100 万元给你单位，具体项目建设内容见附件。此款请列入 2021 年度“2130507-扶贫贷款奖补和贴息”预算支出科目，经济科目请列入“503-机关资本性支出（一）”。并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此次下达资金通过财政国库集中支付，望你单位收文后及时到县财政局国库股拨款。要严格按照《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》（财农〔2021〕19号）文件规定管理使用，确保专款专用。项目要按扶贫开发领导小组批复的实施方案组织实施。

二、资金下达后，按照项目“六定”要求，各项目实施单位要按程序健全完善项目建设相关资料，落实项目建设责任，加快推进项目实施进度，保证项目月支出进度及质量，并做好项目公示公告，提高群众对项目的知晓度和认可度，确保项目发挥作用、取得实效。

附件：2021年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项目表

维西傈僳族自治县财政局



维西傈僳族自治县人民政府扶贫开发办公室  
2021年4月6日



---

抄送：审计局，本局预算股、国库股。

---

维西县财政局农业农村和资源环境股

2021年4月6日印发

---



